



171012050498



监 测 报 告

Monitoring Report

(2022) 邦监 (送) 字第 (3019-01) 号

监测类别: 委托监测

受检单位: 江苏恒源活性炭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江苏恒源活性炭有限公司

邦达诚环境监测中心 (江苏) 有限公司

BonContact Environmental Monitoring Center(Jiangsu)Co.,Ltd

地址:常州市新北区环保产业园环保一路 2 号; 邮编:213022; 电话:0519-89802621

发布日期: 2022-09-19



监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对本报告监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监测中心提出。
- 二、委托监测，其监测结果，本监测中心仅对本次样品负责。监测结果供委托者了解样品品质之用。
- 三、本报告非经本监测中心同意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。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，应有我监测中心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
- 四、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- 五、本报告无本监测中心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骑缝章无效。



邦达诚环境监测中心

水和废水测试报告

表1:

委托单位	江苏恒源活性炭有限公司			地址	常州市钟楼区邹区镇 广津路16号	
联系人	蔡斌斌	电话	15861182588	邮编	213000	
送样单位	江苏恒源活性炭有限公司			送样人	蔡斌斌	
送样日期	2022-09-15			测试日期	2022-09-15	
样品类别	水和废水			采样日期	2022-09-15	
监测项目	pH值,化学需氧量,悬浮物					
监测依据	见监测方法一览表					
结论	监测结果见下页, 监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					
编制:	陈雨果					
一审:	吴进					
二审:	李永峰					
签发:	董一明					
(授权签字人)签发日期2022-09-19						

本页完

监测结果

表2:

样品信息:						
样品类别			污水			
监测结果:						
送样日期	点位名称	样品状态	样品编号	监测项目	监测结果	
					测试浓度	单位
2022-09-15	雨水排放口	无色, 无味, 无油膜	WW-220915-078	化学需氧量	13	mg/L
			WW-220915-079	悬浮物	4	mg/L
			WW-220915-080	pH值	7.6 (t=25°C)	无量纲
备注	1. 样品信息由委托方提供, 本机构不对其实真实性负责					

监测方法一览表

表3:

序号	监测项目	分析及标准号	检出限
1.	pH 值	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-2020	/
2.	化学需氧量	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HJ 828-2017	4mg/L
3.	悬浮物	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/T 11901-1989	/

主要监测仪器一览表

表4:

序号	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	仪器编号	校准/检定有效期
1.	悬浮物	电子天平	BEM-0005	2023-4-17
2.	pH值	实验室pH计	BEM-0451	2023-8-11

本页完